

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对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[2020]第26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重组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重组问询函所关注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于2020年8月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。

收到《重组问询函》后，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有关问询事项，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方对《重组问询函》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并准备回复材料。由于本次重组问询函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需对相关问题和涉及事项逐一核查，并由相关中介机构发表核查意见，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。为保证回复材料及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重组问询函》，预计不晚于2020年8月11日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。公司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，尽快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